

湖南方言的人称代词*

李 蓝

提要 本文根据《湖南方言调查报告》中的语料归纳出湖南方言人称代词的基本类型,讨论了湖南方言人称代词的四种不均衡现象,并对一些特殊现象提出了解释。

关键词 湖南方言; 人称代词; 基本类型; 不均衡现象

解题

本文以《湖南方言调查报告》(杨时逢编 1974)“极常用词表”为基础讨论湖南方言的人称代词。近年来湖南方言的主要调查研究成果有《衡阳方言》李永明 1986,湖南人民出版社、《临武方言——土话与官话的比较研究》李永明 1988,湖南人民出版社、《酃县客家话的语法特点》周定一 1989,《中国语言学报》第三期、《江永方言研究》黄雪贞 1993,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及吴启主、鲍厚星主编的《湖南方言研究丛书》等。这些材料与《湖南方言调查报告》相差五六十年,调查点也不完全一致,本文暂不用这些新材料来补充《湖南方言调查报告》。《湖南方言调查报告》中所记方言的地名有一些现在经更换,如“永明”现名“江永”,本文仍以《湖南方言调查报告》所记为准。

人称代词包括不定指代词如“谁”,反身代词如“自己”等。不定指人称代词在南方方言中往往不是一个词而是一个组合,如“谁”说成“哪一个”、“哪个”或“哪个人”等,这时“哪”实际是和“这”、“那”构成一组语法范畴而不是和人称代词构成语法范畴。反身代词由于材料不足另待研究。有的汉语方言人称代词有敬称和普称的区别,有的第一人称复数有包括式和排除式的区别,但南方汉语方言中并不普遍,所以本文也不涉及。本文讨论的人称代词仅限于与北京话的“我”“你”“他”、“我们”“你们”“他们”相当的第一人称、第二人称、第三人称单复数形式,也就是最基本的人称代词。

一 湖南方言人称代词概况

本节表 1 到表 4 分别描写湖南方言第一人称、第二人称、第三人称和人称复数。表中所列语言材料全部根据杨时逢(1974:1395-1397)的“极常用词表”,并用各调查点的声韵调表、同音字表,乃至后附用国际音标记录的对话和小故事来核对,但二者不一致时一般不更改原表的记录,后面的讨论也只就原表来讨论。原表记音有的地方脱漏调号,有的地方前后所用的音标不一致,但现在已无法重新核对整理,只能“仍旧贯”,因此,本文各表

*2000 年,笔者在香港科技大学人文社会科学学院丁邦新先生处做博士后研究。本文为在港学习期间参加“汉语东南方言比较研究”会议(2000 年于福建武夷山)的论文。香港科技大学与丁邦新先生提供了良好的学习和生活条件,笔者对此表示衷心感谢。

中的星号表示原文确实如此。表1到表4“用字”一栏确定该人称代词的用字。本文不考本字，文中不能确定是否本字的在字后加问号。凡标明“其他”而未给出字的表示一时无合适的字可用。“读音”一栏“我”“你”“他”《湖南方言调查报告》中都直接用汉字，没有标音。据原表，“我”都读[⁵⁵ŋo]，有其他读音的在字后用括号注出。“你”并不都读[⁵⁵ni]。根据泥来两母在湖南各地方的分混情况，泥来洪细俱混的的调查点“你”可能读[⁵⁵ni]也可能读[⁵⁵li]；洪混细分的都读[⁵⁵ni]，洪细都分的一定读[⁵⁵ni]。这种变化在汉语方言中比较常见，原表未区分，本表亦未根据各调查点的情况一一区分。“他”都读[⁵⁵ɬa]，其他读音表中标出读音。

1.1 第一人称代词

湖南七十五个调查点的第一人称共有十六种读音，多数用“我”，少数用“吾”，湘南土话区及桃源还有其他一些比较少见的用法。详见表1。

表1 湖南方言第一人称代词读音表

用字	读音	调 查 点											
我 (A)	⁵⁵ ŋo	长沙	湘潭	益阳	安化	慈利	临澧	澧县	安乡	汉寿	沅江	南县	
		华容	湘阴	岳阳	临湘	平江	浏阳	醴陵	黔阳	会同	绥宁	城步	
		信道	新宁	叙浦	新化	邵阳	祁阳	衡山	攸县	茶陵	衡阳	常宁	
		蓝山	耒阳	安仁	郴县	龙山	酃县	桂阳	临武	宜章	东安	零陵	
		桑植	永顺	保靖	永绥	古丈	沅陵	凤凰	芷江	靖县	晃县	麻阳	
		干城	辰溪										
我 (B)	ŋu*	宁乡	泸溪										
	⁵⁵ ŋou	武冈											
	⁵⁵ uo	常德											
	o*	石门	大庸										
	ɛŋei	汝城											
我 (B)	ŋai*	江华											
	⁵⁵ ŋa	桂东											
	ɛŋa*	资兴	新田										
吾?	⁵⁵ ŋ	湘乡											
	ɛŋ	永兴											
其 他	⁵⁵ ie	永明											
	⁵⁵ io	宁远											
	⁵⁵ iu	道县											
	ɛuan	桃源											
	sa*	嘉禾											

1.2 第二人称代词

湖南方言第二人称代词有八种读音，主要用“你”，其次是“尔”，此外，湘南还有两种比较少见的用法。详见表2。

表2 湖南方言第二人称代词读音表

用字	读音	调 查 点											
你	⁵⁵ ni、	长沙	湘潭	益阳	桃源	慈利	临澧	澧县	安乡	汉寿	沅江	华容	
	⁵⁵ li、	醴陵	黔阳	会同	城步	信道	新宁	武冈	叙浦	邵阳	祁阳	衡山	
	或	攸县	茶陵	衡阳	常宁	蓝山	郴县	常德	龙山	酃县	桂阳	新田	
	⁵⁵ ni	临武	宜章	东安	零陵	道县	江华	石门	桑植	大庸	永顺	保靖	
你	⁵⁵ nei	永绥	古丈	沅陵	凤凰	泸溪	芷江	靖县	晃县	麻阳	干城	辰溪	
尔	⁵⁵ ŋ	宁乡	安化	南县	湘阴	岳阳	临湘	平江	浏阳	新化	湘乡	耒阳	
		安仁	永兴	桂东									
	⁵⁵ ŋ ²	绥宁											
其他	⁵⁵ ŋ	汝城	宁远										
	⁵⁵ ciŋ	嘉禾											
其他	⁵⁵ aŋ*	永明											

1.3 第三人称代词

湖南方言第三人称代词有二十六种读音，多数方言用“他”，用“其”（本字暂采用郭锡良先生的说法¹⁾）的也不少，另外湘南地区还有一些比较罕见的用法。详见表3。

表3 湖南方言第三人称代词读音表

用字	读音	调 查 点											
他	⁵⁵ t'a	长沙	湘潭	宁乡	益阳	安化	桃源	慈利	临澧	澧县	安乡	汉寿	
		南县	华容	湘阴	平江	浏阳	黔阳	会同	信道	新宁	邵阳	衡山	
		衡阳	郴县	常德	龙山	桂阳	零陵	石门	桑植	大庸	永顺	保靖	
		永绥	古丈	沅陵	泸溪	芷江	靖县	晃县	干城	辰溪			
其	⁵⁵ t'o	湘乡											
	⁵⁵ xa	沅江											
	⁵⁵ ha	醴陵											
	⁵⁵ tci ²	绥宁											
	⁵⁵ tci	城步	武冈	叙浦	新化	攸县	耒阳	酃县					
	⁵⁵ tci ₂	安仁											
	⁵⁵ tci	茶陵	汝城										
	⁵⁵ tci	江华											
	⁵⁵ ci	永兴											
	⁵⁵ ki	祁阳	凤凰										
	⁵⁵ ki	常宁											
	⁵⁵ kei ₂	资兴											
	⁵⁵ ke ²	绥宁											
	⁵⁵ ky	麻阳											
	⁵⁵ kw	桂东											
	⁵⁵ kw ₂ *	临武											

其他	ɛtsy	宁远
	ɛtsay	嘉禾
	ˊtsu	蓝山
	ˊtso*	新田
	ɛie	宜章
	ɛvu	东安
	ty² *	道县
	ɛte	永明
	ɛna	岳阳 临湘

1.4 人称代词的复数

湖南方言人称代词的复数表示法有三种：一，后附型，有的学者把这种称为人称代词复数词尾；二，独立型，单独一个音节既表人称又表复数；三，兼用型，既可用来表示一个人称代词的单复数，又可用在其他人称后表复数。表 4 只按实际读音罗列事实，分类的工作放在第二节。湖南方言人称代词复数的读音有四十五种之多。字形上用“们”、“里？”“人？”和“你？”的比较，但其他五花八门的用法也不少见，详见表 4。表中调查点后的数字表示这种用法只限于这个人称，比如常德点后面的“三”表示“们”作人称代词复数只限于第三人称，第一人称和第二人称还有其他复数表示法或复数人称。

表 4 湖南方言人称复数词读音表

用字	读音	调 查 点
们	· men	长沙 湘潭 慈利 临澧 黔阳 绥宁 信道 邵阳 衡山 沅江二,三 衡阳 郴县 常德三 大庸三 龙山 酃县 零陵 江华 石门 桑植 永顺 保靖 永绥 古丈 沅陵 凤凰 芷江 靖县 晃县 干城
每?	ˊmai	道县
	· mo*	泸溪三
	ɛm*	辰溪一
里?	· ni	宁乡 益阳 安化 南县 湘阴 岳阳 浏阳二,三 城步 嘉禾 耒阳
	· di	临湘
	· li	平江 醴陵
	· ly	宁远
	· lai	临武
	· le	宜章
	· ən	会同
	ʒeĩ*	常宁二
	· ŋ*	常宁一
	· ŋ	东安
	ɛnæ*	祁阳
	· ne	永明
	ɛnaŋ	新田
	ɛnin	桃源二 常德二 大庸二

里?	˩niŋ	桂阳
你?	·ni	新宁 武冈
	˩nie	桂东
	˩nia*	泸溪二
	˩niəu*	辰溪二
	·ne*	永兴二
	˩ne	湘乡
	˩ne	新化
	·ne	安仁 永兴三
	na˩	茶陵
	˩na	蓝山
辈?	˩pi	攸县
齐家	˩dzi·ka	叙浦
家	·ka	资兴
齐?	·tɕie	汝城
	˩tɕi*	麻阳二, 三
些?	˩ci*	常宁三 麻阳一
我?	·ŋə*	永兴一
	˩ŋa *	泸溪一
我们?	˩ŋan*	澧县 安乡
	·ŋan	汉寿二, 三
	ŋon*	沅江一
	˩ŋən	华容
	˩uā*	大庸一
	˩uan	汉寿一 桃源一
他们?	˩tʰau*	辰溪三
等?	˩tən	浏阳一

二 湖南方言人称代词的类型

就湖南方言来说,讨论人称代词必须区别复数表示法和复数用字这样两个概念。复数表示法指的是用什么方法来表示复数。英语第一、三人称的单复数不同形,第二人称单复数同形,可以用公式表达为:

$$1^{\text{st}}\text{PNs} \neq 1^{\text{st}}\text{PNp} \quad 2^{\text{nd}}\text{PNs} = 2^{\text{nd}}\text{PNp} \quad 3^{\text{rd}}\text{PNs} \neq 3^{\text{rd}}\text{PNp}$$

汉语的情况要复杂一些。一般认为,先秦汉语中第一人称代词和第二人称代词单复数同形,即只有“ $1^{\text{st}}\text{PNs} = 1^{\text{st}}\text{PNp}$ ”和“ $2^{\text{nd}}\text{PNs} = 2^{\text{nd}}\text{PNp}$ ”这种方式。到六朝时,“其”从指代词演化为人称代词,出现了“其”“伊”两个新的第三人称代词,现代官话方言最常用的“他”到唐代才从指代词转化为第三人称代词。²虽然在先秦汉语里就有“侪”,稍后秦汉时期的文献里还有“曹”“属”“等”“辈”这一类跟在人称代词后面表示“某一类人”的类复数词,但像“们”这种专用的人称复数词迟至宋代的白话文献里才出现。³由于汉语里有一个用在

人称代词后面表示复数的词，这就使分析汉语人称代词单复数类型要比英语复杂一些：不仅要考虑人称和单复数，还要考虑复数用的是什么字和什么表达方式。由于湖南方言中有类似英语的“2ndPNs=2ndPNp”单复数同形的模式，所以必须区别复数词的两个含义。北京话是在人称代词后面加“们”来表示复数，在这种模式中，“复数词”指的是用在人称代词后面表示复数的词，必要时，本文用“-pW”来表示；而在“2ndPNs=2ndPNp”模式中，“2ndPNp”既表示人称又表示人称复数。

2.1 湖南方言一些点的人称代词可以和北京话归为同一种类型，根据有三：1.同一人称的单数和复数都用同一个字，没有换用其他字。2.复数表示法都是人称代词加复数词这种表达方式。3.三个人称都用同一个复数词（-pW），共有 58 点。

根据用字的区别，我们将湖南方言人称代词分成 20 个小类。见表 5。

表 5

第一人称	第二人称	第三人称	复数	方 言 点
我	你	他	们	长沙 湘潭 慈利 临澧 黔阳 信道 邵阳 衡山 衡阳 郴县 龙山 零陵 道县 江华 石门 桑植 永顺 保靖 永绥 古丈 沅陵 凤凰 ^{部分} 芷江 靖县 晃县 干城 ⁴
我	你	其	们	凤凰 ^{部分} 江华
我	你	他	里	醴陵
我	尔	他	里	宁乡 益阳 安化 南县 湘阴 岳阳 临湘 平江
我	尔	其	里	城步 临武 宜章 耒阳 安仁 宜章 ⁵
吾	尔	他	里	湘乡
我	你	他	·ən	会同
我	你	他	ˈniŋ	桂阳
我	你	他	·ni	新宁
我	你	其	ˈpi	攸县
我	你	其	na-	茶陵
我	你	其	家	资兴
我	尔	其	·tɕie	汝城
我	你	其	齐家	叙浦
我	尔	其	əne	新化
我	你	其	·ni	武冈
我	你	ɛvu	·ŋ	东安
ˈio	尔	ɛtsy	里	宁远
sa*	ˈciŋ	ɛtsay	里	嘉禾
ˈiu	尔	ty ²	ˈmai	道县

2.2 第二种类型的特点是：同一人称的单数是一个字，一个读音，复数用另一个字，另一个读音。属于这种类型的有下列三个调查点。

(1) 永明第一、二人称代词单数和复数分别用不同的字。如表 6。

表 6

	1 st PNs	1 st PNp	2 nd PNs	2 nd PNp	3 rd PNs	3 rd PNp
永明	ɿe	ɿiu · nẽ	ɿaŋ*	ɿan* · nẽ	ɿte	ɿte · nẽ

(2) 新田和临武的第三人称代词单数和复数用不同的字。如表 7。

表 7

	1 st PNs	1 st PNp	2 nd PNs	2 nd PNp	3 rd PNs	3 rd PNp
新田	ɿga	ɿga ɿnaŋ	你	你 ɿnaŋ	ɿtso*	他* ɿnaŋ
临武	我	我 · lai	你	你 · lai	kuɿ *	ɿkei* · lai

2.3 第三种类型的特点：三个人称代词复数词（-pW）用字不统一，有的点第一人称复数词是一个字，第二人称复数词换用另一个字。浏阳、祁阳、常宁、永兴属于这种类型。

(1) 浏阳第一人称的复数词和第二、三人称的复数词不相同。如表 8。

表 8

	1 st PNs	1 st PNp	2 nd PNs	2 nd PNp	3 rd PNs	3 rd PNp
浏阳	我	我 ɿtən	ɿŋ	ɿŋ里 (·ni)	他	他里 (·ni)

(2) 祁阳第一、二人称用的复数词与第三人称用的复数词不相同。如表 9。

表 9

	1 st PNs	1 st PNp	2 nd PNs	2 nd PNp	3 rd PNs	3 rd PNp
祁阳	我	我 næ*	你	你 næ*	ɿki	ɿki ɿnæ*

常宁和永兴三个人称的复数词都不相同，常宁第一人称复数是用重叠第一人称单数的方式构成的。如表 10。

表 10

	1 st PNs	1 st PNp	2 nd PNs	2 nd PNp	3 rd PNs	3 rd PNp
常宁	我	ɿŋ · ŋ*	你	你人 (zei*)	ɿki	ɿki · la ɿci*
永兴	ɿŋ	ɿŋ · ŋə*	ɿŋ	ɿŋ · ne*	ɿci	ɿci · ne*

2.4 第四种类型的特点是：同一方言中，三个人称不用同一种复数表示法。

(1) 常德和大庸的第一、二人称用单复数不同音的方法，第三人称用后加复数词的方法。如表 11。

表 11

	1 st PNs	1 st PNp	2 nd PNs	2 nd PNp	3 rd PNs	3 rd PNp
常德	ɿuo	ɿuan	你	ɿnin	他	他们
大庸	我 (o) *	ɿuā*	你*	ɿnin*	他	他们

(2) 沅江、澧县和安乡的第一人称用单复数不同音的方法，第二、三人称用后加复数词的方法。如表 12。

表 12

	1 st PNs	1 st PNp	2 nd PNs	2 nd PNp	3 rd PNs	3 rd PNp
沅江	我	ŋon*	你	你们*	ɿxa	ɿxa们*
澧县	我	ɿŋan*	你	你ŋan*	他	他 · ŋan*
安乡	我	ɿŋan*	你	你 · ŋan*	他	他 · ŋan*

2.5 华容、汉寿、泸溪、辰溪四个调查点是上述 2.1 到 2.4 之间的复合型。

1. 华容和汉寿的第一人称单复数不同音，第二、三人称单复数同音但后加复数词表复数。华容的第三人称代词单数用的是官话性质的读音，复数的读音带有赣方言的语音特点。汉寿的第二、三两个人称单数和复数的读音不相同。见表 13。

表 13

	1 st PNs	1 st PNp	2 nd PNs	2 nd PNp	3 rd PNs	3 rd PNp
华容	我	ɛŋən	你	你 ɛŋən*	他	ɬa ŋən*
汉寿	我	ɛuan	你	ɛnien · ŋan	他	ɛtʰaŋ · ŋan

2. 泸溪三个人称代词单复数读音都不同，且第三人称复数有复数词（-pW）。如表 14。

表 14

	1 st PNs	1 st PNp	2 nd PNs	2 nd PNp	3 rd PNs	3 rd PNp
泸溪	我 (ɛŋu)	ɛŋa *	你	ɛnia*	他*	ɛtʰa * · mo*

3. 辰溪第一人称单复数的读音也不同，复数还后加复数词（-pW），第二、三人称的单复数都用不同的读音来表示。如表 15。

表 15

	1 st PNs	1 st PNp	2 nd PNs	2 nd PNp	3 rd PNs	3 rd PNp
辰溪	我	ɛŋəu ɛm*	你	ɛniəu*	他	ɛtʰau*

2.6 最后一种是桃源。桃源的特点是第一人称单复数同音，第二人称单复数用不同的读音，第三人称复数的情况不明。如表 16。

表 16

	1 st PNs	1 st PNp	2 nd PNs	2 nd PNp	3 rd PNs	3 rd PNp
桃源	ɛuan*	ɛuan*	你	ɛnin	他	—

三 湖南方言人称代词的不均衡现象

湖南人称代词的不均衡现象比较突出，本文讨论下列四种。

3.1 第一种：湖南 29 个调查点第二人称代词和第三人称代词属不同的类型。具体情况如下（括号里的数字是同一类型的调查点数）。

	我	你	他
沅江	+	+	ɬa (2)
城步	+	+	其 (11)
宁乡	+	尔	+(7)
绥宁	+	尔	其 (6)
蓝山	+	+	ɛtsu (3)

沅江的第三人称代词读 [ɬa]，本字应该是“他”。虽然沅江和醴陵的其他透、定两母字都不读 [h]，但两地都接近江西。《客赣方言调查报告》（李如龙、张双庆 1992：19、355、432）中建宁、南城、吉水三处的“太”都读 [hai]，“吞”在新余、宜丰、南城、建宁四处的声母都是 [h]，建宁“拖”有文白读，文读是 [tʰ] 声母，白读是 [h] 声母。沅江和醴陵“他”的读音和这些方言同属一类。

吉水、新余、宜丰、南城、建宁五地人称代词的情况（见下页）。宜丰、南城、建宁第一人称的本字应该都是“我”，宜丰和建宁第二人称的本字应为“尔”，建宁第三人称的读

	我	你	他
吉水	+	+	其
新余	+	+	其
宜丰	a	n	其
南城	a	+	其
建宁	a	ŋ	sə

音很少见，其他四地的第三人称都是“其”。这些情况可以使我们作以下推想：沅江和醴陵的第一阶段可能是建宁型，宜丰代表第二阶段，新余、吉水代表第三阶段，今天的沅江和醴陵处于第一阶段，表现出逐渐从土话转型为官话的演变趋势。当然也有另一种可能，即华容等没有经过土话阶段，而是从宜丰这种类型变来的，但仍然是逐渐向官话转变。由于向官话转变的过程没有结束，所以就出现了人称代词的不均衡现象。这个解释同样也适用于从嘉禾到城步的五种人称代词的不均衡现象，但这五种情况并不完全相同。嘉禾和蓝山属于从土话到官话的演变类型，受湘语的影响较少。绥宁、宁乡、城步则属于从湘语到官话的演变类型，绥宁应该是最早的，城步和宁乡应该解释为两种不同的变化方向：城步类型替换了第二人称，保留第三人称；宁乡类型则保留本方言的第二人称，替换了第三人称。

3.2 第二种：永明、新田、临武三个调查点中，同一人称代词，单数是一个读音，复数是另一个读音。见表 17。

表 17

	1 st PNs	1 st PNs	2 nd PNs	2 nd PNs	3 rd PNs	3 rd PNp
永明	⁵⁵ ie	⁵⁵ iu	⁵⁵ aŋ*	⁵⁵ an* · nē	⁵⁵ te	⁵⁵ te · nē
新田	我	我 ənaŋ	你	你 ənaŋ	⁵⁵ tso*	他* ənaŋ
临武	我	我 · lai	你	你 · lai	kuw* ·	⁵⁵ kei* · lai

这三个调查点都在湘南土话与官话混用的地区，人称代词都不同程度带有土话特点，尤其是永明，三个人称代词的读音都和一般方言不太一样，第一人称和第二人称的读音更有单数和复数的差别。不过，永明第二人称单数和复数的不同读音不是类型的差别而是音变现象。本来应该是单数的读法，由于受复数词[nē]前面的鼻音声母的影响而变读成前鼻韵尾。因此，三个调查点中，真正的类型差异是永明的第一人称、新田和临武的第三人称。

永明第一人称单复数读音不同可能是这种土话人称代词本来的特点：单数的读音表示第一人称单数，复数的读音表示第一人称复数。第二、三人称代词后面的复数词是后起的。

临武早期的第三人称可能也和永明的第一人称一样，用不同的读音表示单复数，后来因受其他方言影响而产生了专用在人称代词后面的复数词，于是出现了人称代词既不同音又有复数词这种叠床架屋的现象。临武第三人称代词复数的本字应该就是“其”字，可能是向湘语借的，复数词[· lai]可能和许多湘赣方言里常用的“里”同源。

很显然，新田的第三人称代词单数是土话的本来面目，复数是向官话借来的。新田和临武的差别首先是土话的差别，其次是受不同方言的影响：临武主要受湘语影响，新田主要受官话影响。两种土话第三人称代词复数虽然都被借来的词覆盖了，但仍保留本方言原来用不同读音表示单复数的类型特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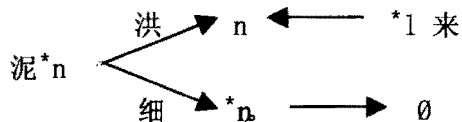
3.3 第三种不均衡现象是同一方言中三个人称的复数词（-pW）有不同读音。属于这一

类型的有浏阳、祁阳、常宁和永兴四个调查点，详见表 18。

表 18

	1 st PNs	1 st PNp	2 nd PNs	2 nd PNp	3 rd PNs	3 rd PNp
浏阳	我	我 $\epsilon t\grave{a}n$	$\epsilon^{\circ}n$	$\epsilon^{\circ}n$ 里 (·ni)	他	他里 (·ni)
祁阳	我	我 $n\grave{a}\epsilon^*$	你	你 $n\grave{a}\epsilon^*$	ϵki	ϵki $\epsilon n\grave{a}\epsilon^*$
常宁	我	$\epsilon^{\circ}n \cdot n^*$	你	你人 (zei^*)	$\epsilon^{\circ}ki$	$\epsilon^{\circ}ki \cdot la \epsilon ci^*$
永兴	ϵn	$\epsilon n \cdot n\grave{a}\epsilon^*$	$\epsilon^{\circ}n$	$\epsilon^{\circ}n \cdot n\epsilon^*$	ϵci	$\epsilon ci \cdot n\epsilon^*$

四个调查点中，永兴的情况比较容易解释。三个人称代词的本字可能分别是“吾”、“尔”、“其”。第三人称复数词[·ne](-pW)是本来的读音，本字一时难以确定是不是“里”，因为泥来两母在永兴洪混细分，而分法与其他地方不太一样：洪音不论泥来都读[n]，来母细音仍读[n]，而泥母细音都读零声母。因此，我们只能说这个字的音不可能来自泥母细音，只可能来自泥母或来母洪音。根据永兴与其他方言的对应关系，可以用下图来表示泥来两母在永兴的历时演变过程。



根据上图可以完整解释永兴三个复数词的读音变化。[ne]的声母因受第一人称代词[ϵn]的影响而变读成[n]，加上轻声弱读的因素，韵母也读成央元音。第二人称[$\epsilon^{\circ}n$]一定经历过一个舌面音的阶段，这个阶段仍保留在与复数词搭配的结构中，这就是现在永兴话中的第二人称代词[$\epsilon^{\circ}n$]，并使[ne]的声母变读为[· $\epsilon^{\circ}n$]。因此，永兴三个人称复数词(-pW)的不同其实是同一种音变现象，不是三个不同的类型。

祁阳第一、二人称的复数词和第三人称的复数词不同音，有两种可能。一种可能是像永兴那样，本来是同一个字，后来第一、二人称的复数词发生了变化（鼻音脱落，变成口元音）；另一种可能是本来就是两个不同的复数词。这两种可能都只是猜测，我们没找到证据来肯定或否定其中的任一种。我们只能指出，祁阳的声韵调表、古今语音对照表和同音字表中都没有[ϵ]和[ϵ°]两个韵母，只有[a]和[$\bar{a}$]。如果是[a]和[$\bar{a}$]，有鼻化音的一定是来自咸山摄舒声开口一等泥（或来）母，与“南、蓝、难”等字声母和韵母相同；没有鼻化音的只可能来自果摄一等和咸山摄入声开口一等的泥（或来）母，与“拉、拿、哪、纳、腊、辣”等字的声母、韵母相同。也有这样的可能性：祁阳的这三个复数词本来都是弱的鼻化音，但记音人把它们记成了不同的音，或者是因整理者疏忽而整理成不同的音。

浏阳的第一人称复数词是[$\epsilon t\grave{a}n$]，第二、三人称复数词是[·ni]，[$\epsilon t\grave{a}n$]的本字可能是“等”，[·ni]的本字就是宁乡等地的“里”。根据《客赣方言调查报告》（420、421页）中的人称复数词来看，“等”(-pW)见于广东梅县、翁源，不见于赣方言，可能是客方言的特征词之一。浏阳接近江西，方言类型介于湘语和客赣之间，混杂程度比较高。就人称复数词(-pW)来说，要判断浏阳的两个复数词哪一个是本来的，哪一个是从其他方言借来的比较困难。我们倾向于认为浏阳第一人称复数词保留了客方言的用法，第二、三人称复数词则是受了湘赣语的影响。

常宁的三个人称用了三个不同的复数词，这在汉语方言里是非常少见的，在湖南七十

五个调查点中仅见此一例。三个复数词中，第一人称复数词可能是叠用第一人称代词并轻读后形成的，本字是“我”；第二人称复数词是“人”，第三人称复数词的来历暂且存疑。至于为什么常宁的三个人称会用不同的复数词，本文提出两种假设：1. 这些不同的复数词可能分人称、分阶段加上，由于阶段不同，不同人称加的复数词也不相同；2. 原来这个方言三个人称代词的复数是相同的，后来在不同阶段或受不同方言的影响而逐步替换了复数词。我们比较倾向于第一种假设，但目前尚找不到足够的证据来证明。

3.4 湖南方言人称代词还有一种不均衡现象：三个人称代词的复数表示法不一致。具体情况参见前 2.4-2.6，表 19 列出十个调查点三个人称复数的情况。

表 19 十个调查点三个人称复数的情况

	1 st PNp	类型关系	2 nd PNp	类型关系	3 rd PNp
沅江		≠	你+们	=	ɛxa+们
常德	ɛuan	=	ɛnin	≠	他+们
大庸	ɛuã	=	ɛnin	≠	他+们
澧县	ɛŋan	≠	你+ŋan	=	他+·ŋan
安乡	ɛŋan	≠	你+·ŋan	=	他+·ŋan
华容	ɛŋən	≠	你+ɛŋən	=	ɛha+ŋən
汉寿	ɛuan	≠	ɛnien+·ŋan	=	ɛtʰaŋ+·ŋan
桃源	ɛuan	≠	ɛnin	?	—
辰溪	ɛŋəu+ɛm	≠	ɛniəu	=	ɛtʰau
泸溪	ɛŋa	=	ɛnia	≠	ɛtʰã+·mo

表 19 所列十个方言都在湘北和湘西，地理上相连。首先要注意第一人称复数的表示法：从沅江到桃源，都是在第一人称单数的读音后面加一个鼻韵尾来表示复数。我们怀疑这个鼻韵尾不是一个真正的鼻尾，而是原来跟在其后的某一个字弱化后以鼻韵尾形式保留下来的读音，即这个所谓的单字音实际是由两个字合并而成的，与一些吴方言由“儿”（ɛŋ）尾加在前面的名词后形成的小称变韵相同。这个字应该与东安和常宁加在人称代词后表复数的[ŋ]是同一个字，本字可能是“吾”，但如果看作“人”或“尔”，也可在湖南方言中找到证据，本文暂定为“吾”，因为这样还可以解释辰溪的情况。这些方言复数表示法的第一个阶段可能是像常宁那样，第一人称复数用重叠单数的方式来表示；当第一人称“吾”被“我”替换以后，“吾”作为复数词仍被保留下来，并附着在“我”的后面成为一个鼻韵尾，常德等八个调查点处于第二个阶段；辰溪的三个复数词都是在单数词的读音后面加[-u]变读后形成的，可能是“吾”的读音演变到[u]这个阶段时才加上去的，因此，辰溪的变化属于第三个阶段。澧县、安乡、华容、汉寿四处第二、三人称的复数词都是“我们”。“你我们”“他我们”的情况说明一定是第一人称先产生复数词，然后被第二、三人称移用。这表明汉语人称代词复数不一定是三个人称同时出现，而可能是分人称、分阶段逐渐产生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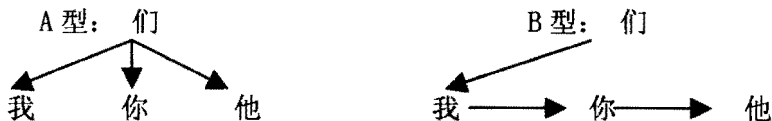
泸溪第一、二人称单复数也是用不同音的方式构成的，复数形式看起来像是在单数的后面加了一个[a]，但是否如此，本文尚不能确定。

四 余论

湖南方言人称代词可以研究的方面还很多，比如考本字或从一个比较大的范畴来观察、

分析其单数、复数的类型，等等。限于篇幅，本文暂不讨论其他问题。

普通话语法和汉语史的研究成果对汉语方言的研究有重要的参考作用，但汉语方言语法的研究决不能亦步亦趋地跟在后面走，否则会影响汉语方言语法研究领域的进一步拓展与深入。比如说，到目前为止，在普通话语法的汉语语法史的研究中，还没有人讨论过“汉语的三个人称代词中，复数词是同时产生，还是先在某一个人称代词的后面产生再推及其他人称代词”这样的问题。这是两种完全不同的形成模式，可以用下列两图来表示：



根据本文 3.4 对常宁等地人称代词的研究，我们可以初步回答这个问题：第一人称先产生复数词（或复数表示法），然后再类推到其他人称里去，是 B 型演变模式。

汉语史和普通话语法的研究者提不出这种问题的主要原因是他们的研究对象的情况比较简单，无法刺激他们对这一问题作更深入的思考。因此，现代汉语方言语法的研究应该借鉴汉语史和普通话的研究成果，但不能处处比附前者来进行研究。实际上，如果汉语方言语法的研究深入了，也可以反过来促进汉语史和普通话的语法研究。

汉语方言人称代词的研究比较偏重于人称代词自身的研究，复数词和复数表示法的研究则比较薄弱。在研究湖南方言人称代词的过程中，我们发现，许多材料（詹伯慧、张日昇 1988，李如龙、张双庆 1992，许宝华、宫田一郎 1999）中收录的人称代词复数词及复数表达方式比较复杂，值得进一步深入探讨。

附注

- 1、2 见郭锡良《汉语第三人称的起源和发展》，载《语言学论丛》第 6 辑，商务印书馆 1980 年；另见郭锡良《汉语史论集》第 1-30 页，商务印书馆 1997 年。
- 3 见王力《汉语史稿》第三章“语法的发展”第 272-274 页。
- 4 这种类型属于现代汉语方言中最常见的人称代词类型，官话方言基本都是如此，因此可称为“官话型”。
- 5 第三人称宜章用 [ie]。

参考文献

- 丁邦新 1986 《儋州村话》，历史语言研究所专刊之八十四。
丁邦新 1998 《丁邦新语言学论文集》，商务印书馆。
郭锡良 1997 《汉语史论集》，商务印书馆。
李如龙、张双庆主编 1992 《客赣方言调查报告》，厦门大学出版社。
王 力 1980 《汉语史稿》，中华书局。
许宝华、宫田一郎主编 1999 《汉语方言大词典》，中华书局。
杨时逢编 1974 《湖南方言调查报告》，历史语言研究所专刊之六十六。
詹伯慧、张日昇主编 1988 《珠江三角洲方言词汇对照》，新世纪出版社。

（李 蓝 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香港科技大学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